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7日在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将以实际审批的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状况，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具体批准办理相关银行综合授信事宜。本次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